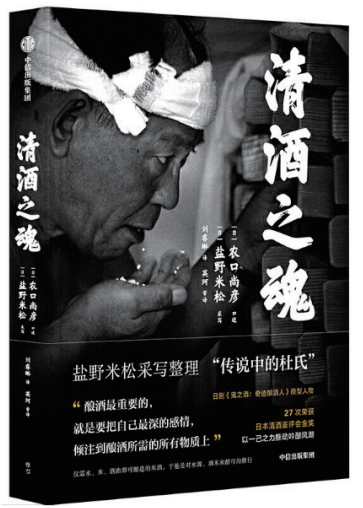


三味书讯



《清酒之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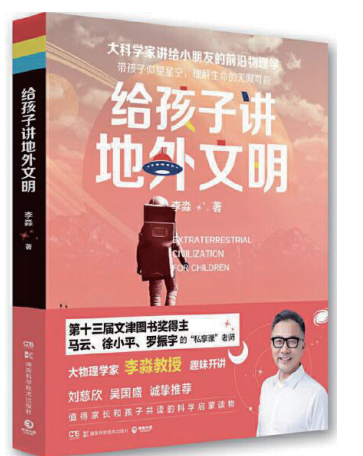
作者:农口尚彦
出版社:中信出版社
出版时间:2020年1月
定价:49元
推荐理由:

如果说“寿司之神”小野二郎的寿司一生必须要品尝一次,那么,日本“传奇杜氏”农口尚彦酿的酒一生必须要喝一杯。

诠释了一代酒神的传奇人生。农口先生出身三代清酒酿造世家,28岁出任石川县菊姬酒造的“杜氏”,27次荣获日本清酒鉴赏会金奖,被誉为“能登四天王”“传说中的酿造者”。他将江户川时代传统的山废酿造工艺发挥得淋漓尽致:酿造过程中不人工添加酵母,不加热,不用活性炭过滤,尽可能地保证酒的原始口感。酿出的酒口感浓厚,且带有现代工艺难以取代的“旨味”,被清酒爱好者誉为“幻之酒”。

以匠人之心,成就清酒之魂。除了清酒的酿造根本大米和水源外,酿造过程中的每一道工序,都会对清酒的品质和风味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同样的大米,精米比例不同,口味也会不同,甚至一点点水分的变化都会使酿出的酒产生截然不同的口感。酒曲的量,或醱和酒糟的温度管理稍有不同,酿出的酒口感都会大不相同,这些全都要靠做酒人的一双手。

懂清酒才能更好地品尝清酒。市面上常见的吟酿、大吟酿、纯米酒等不同清酒类型有何区别?严格的清酒等级是如何划分的?精米步合、并行复发酵、山废酿酒法等专业技术又是何意?读完这本书,你在购买和品鉴清酒时肯定能够做出适合自己的选择。



《给孩子讲地外文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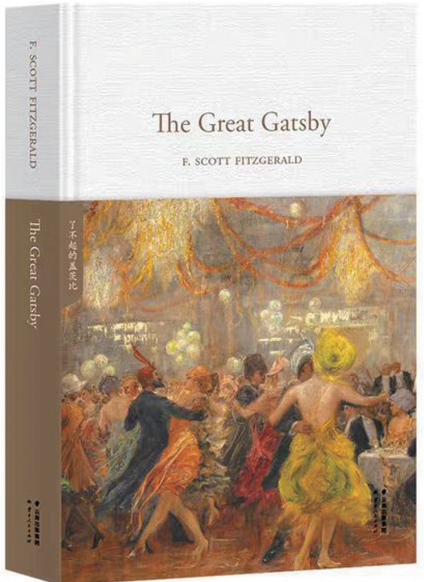
作者:李森
出版社:湖南科技出版社
出版时间:2020年2月
定价:49元
推荐理由:

这是物理学家李森写给孩子的关于地外文明的科普读物。在本书中,森叔以生动有趣的方式回答了孩子们常常好奇的问题,那就是:到底存不存在外星人?如果存在,他们在哪里,长什么样?森叔从我们的猜想开始,讲述了智慧生命存在的条件与发展的历史,以及人类在探索地外文明方面的努力与进展;以坚实的科学知识,回应人类的狂野想象。

《三味书讯》
由三味书店提供

荒诞造就伟大

——读菲茨杰拉德《了不起的盖茨比》



江逸宁

如果打算爱一个人,你要想清楚,是否愿意为了他,放弃如上帝般自由的心灵,从此心甘情愿有了羁绊。

——《了不起的盖茨比》

我很喜欢用一个词,“brilliant”——璀璨闪耀的。正如盖茨比初次邀请黛西领略豪宅全貌:诺曼底运来的古门、英国伦敦寄来的当季服饰……都难与她的一颦一笑相媲美。“她让一切熠熠生辉。”盖茨比别过头,赞叹道。所以我也爱上了这个词,就如同黛西的笑靥一般华丽而灿烂。

盖茨比本是北达科他州的一介穷小子,经过几番努力逐步高升。他就任中尉时,爱上了南方的大家闺秀黛西。可当他戴着军功章衣锦还乡时,黛西早已嫁与举

止粗鲁的纨绔子弟汤姆。渴望重拾十年前那段感情的盖茨比,摸爬滚打后发家,成为百万富翁。他在长岛买下豪华别墅,布置下宴会,府邸彻夜灯火通明,成群宾客饮酒寻欢。他布下大局只为吸引黛西,当他们重逢时,盖茨比也妄图倒流时光,重温旧梦。但最后在汤姆摊牌之时,他被戳中了软肋。即使他拼命拥有了富可敌国的财富,即使他练习高贵的动作、高贵的穿着、培养高贵的爱好,即使他像个国王一样生活在自己宫殿一般的豪宅里,最后,他还是被上流社会情敌的一句实话打得一败涂地,彻底崩塌。黛西慌不择路,开车碾死丈夫的情妇桃金娘,汤姆与黛西嫁祸并害死了盖茨比。黛西没来送葬,所有受其恩惠的人都没有来看一眼,哪怕寄一封信件。盖茨比的朋友尼克在一旁从头至尾见证了“上层社会”的冷酷残忍,便离开纽约,离开了这个疯狂的时代。

荒诞是绝对的。纸醉金迷的浮华街市、充斥烟花舞曲的彻夜宴会,都是荒诞的,也都是光怪陆离的。每一个人:尤因·桃金娘、汤姆,当然,还有黛西,都是荒诞的。只有那一束绿光,和在绿光前与尼克彻夜攀谈的男人,能从荒诞中尽量往上爬。这也正如尼克最后的呐喊:他们全部腐朽软弱,他们全部加起来也及不上你一个。他始终尝试着逃脱荒诞。

当黛西从披着的白纱中初次露面,又缓缓拨开那梦幻般的帷幔,相信大多数人的脑子里只浮过四个字:风华绝代。她的美丽、她的不幸与汤姆的偷情、鬼混相得益彰,将她塑造

成彻彻底底的倒霉蛋,而相比之下,苦心孤诣布下华丽宴会的盖茨比,仿佛成了能救她脱离这一切的救世主。诚然,她也曾这么认为。他编织了一个又一个华丽的夜晚,也吸引了无数在深夜无法按捺的灵魂。他让这片土地纸醉金迷,让一切华丽奢侈,他让漫天烟火映照自己的脸颊,然后轻轻举起酒杯,挑了挑眉,微笑着说道:我是盖茨比。他布置了无数的宴会,只为了等她前来,然后吸引她,重拾青年丢失的一切。当黛西在厅中翩跹,当盖茨比在大厅中挥洒各色华服的时候,我们都希望这是一场瑰丽莫名的梦,美丽、纯粹。但当风吹进落叶的时候,所有人都更加清醒,这些都会幻灭,这只能是一场空。

他开始肆无忌惮。他爱得肆无忌惮:黛西的一个眼神,让他永远取消了宴会。他也变得更加肆无忌惮:他当着汤姆的面,邀请黛西共舞,将舞会的所有美好尽收囊中。他以为自己已经足够完美,完美到足够融入上流社会,足够彻彻底底打败汤姆。但他始终忘记了,他心中始终有着一个无法弥补的缺陷:出身。他的老伙计可以教会他衣着举止,教会他贵族该有的一切,但改变不了盖茨比的出身。

也正因此,这为之后的满盘皆输埋下了败笔。他逼着黛西向汤姆坦白。他几乎赢了一切,唯一赢不了的,就是自己的内心。当他自以为是的地向汤姆鄙夷道:“可那又怎么样呢?你身上最上流的就是金钱,而我的金钱,并不比你的少。”他也正一步步暴露内心的弱点:出身。汤姆质疑道:我们跟你不一样,这是融入

比爱更重要的

——比较阅读小说《情人》和《倾城之恋》



陈旭波

小说《情人》是法国女作家玛格丽特·杜拉斯的代表作。我是先看的电影,后看的小说。电影是综合的视听艺术,文学是以文字为媒介的语言艺术。相比之下,后者给人更多的想象空间和回味的余地。《情人》像是一曲蓝色之爱,于女主人公有着生命的摆渡的意义。而张爱玲的《倾城之恋》,我是先看的小说,后看的电视剧。小说作品《倾城之恋》则是一首红色之恋,于女主人公白流苏有着人生的争夺的性质。杜拉斯和张爱玲,一个法国,一个中国,虽然身处东西方国籍不同,但同为现代著名女作家,同写男女爱情的题材,两者笔下描

绘的文学图景和表达的思想意蕴却呈现出截然不同的品貌,浪漫与现实,漂流与寄居,回忆与展望,救赎与争夺,比较两者蕴藏于深层的文化+心理和个性特征,如品橄榄和柑橘,其间的意味颇耐人咀嚼和回味。

《情人》写一个法国殖民者少女和一个中国富豪男子在越南湄公河上邂逅相遇,他俩一个有财富没地位,一个有地位没财富,他俩的关系可以说是从各自的需要出发的。这个男人有很多钱,他有过很多女人,可是没有接触过白种女人,而女孩子很需要钱,她的家庭也需要钱。中国男人的财富和法国少女的种族地位使他们互相视作下等,且又明白彼此的需要,所以内心都觉得耻辱,不惜伤害对方,并且坚持将他们的关系看作一场两厢情愿的买卖,而有意回避了一个成熟男性和一个情窦初开的少女的相互吸引。这是一种纯洁而又淫邪的情欲,却出自真实自由的人性。在这样的特殊关系中,他们无法放弃脆弱的尊严和骄傲,这是他们在异国的漂流人生中的立足之本。他们都是软弱温柔的动物,无法反抗命运,与命运作斗争,为对方提供立足之地,因此,他俩也只有坚守彼此之间的交易关系,来安慰他们的绝望。直到最后,中国男子才认识到他们的爱情,去向其父亲要求退婚娶法国女孩,而法国女孩在经过了离开之后的漫长回忆,终于认识到中国男子

其实是她的情人。

小说里的故事发生在两个异国人的第三国越南,无疑加强了人生的漂流感和沧桑感。这里的爱情穿越了最初的情欲,纯粹到性的爱情其实也是爱情的外壳,在性里面还有着另一个内核,就是人性为孤独而求救。在命运的漂流中,爱情带有彼岸的面目,可后来我们知道,它不过是一条船,同样是随波逐流。彼此都是渺小无助的,谁能拯救谁呢?在小说最后,爱情又回到精神的状态,但这里的精神是走过了物质的阶段,路程更为漫长,更为深远,虽然是走入了虚无,其实更接近彼岸了。

电视剧《倾城之恋》片尾曲的悠扬旋律至今萦绕耳畔。但小说中的故事带有女性主义的思想,写的是年轻女子白流苏离婚回到娘家,和兄嫂姐妹住在一起,开始身边还有些钱贴补家用,给些小恩小惠,后来钱用得差不多了,家里人便觉得她多余。这时,有替她堂妹介绍对象的,那男的叫范柳原,却对白流苏有了兴趣,白流苏尽管知道范是个花花公子,但也顾不了那么多了。这两人都是世故的男女,动着心机谈恋爱。范柳原又想要白流苏,又不想失去自由,迟迟不谈婚姻。白流苏则只能亦退亦守,迂回着,试探着,欲擒故纵着,伺机进逼,两人正胶着在同居的状态,这时恰好碰上太平洋战争爆发,香港失陷。相依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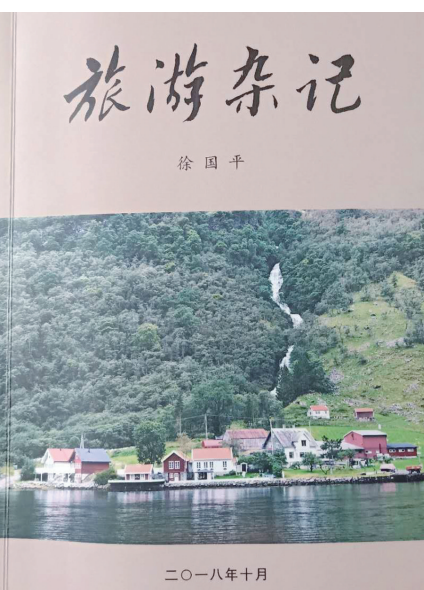
命的患难日子,终于成全了他们这对夫妇。白流苏和范柳原这一对现世的男女,被命运掷骰子般地抛到了一起,做成了夫妻。这是张爱玲故事里少有的圆满结局。如小说结尾所写的那样:“到处都是传奇,可不见得有这么多圆满的收场。”

白流苏是个不自觉地具有独立意识的女性,是为环境所迫,不得不为之,她孤身一人和男性作战,竭力制服对手。而矛盾的是,她所要争取的,其实就是对男性的更牢固可靠的依附。也因为这个最终目的,她不得不和女性为敌,周围的女性都是她胜利的威胁,有可能与她争夺战利品,她必须把她的敌人扫清。于是,她最终是彻底排除了她的同性,将自己更牢不可破地契进从属男性的位置。

透过作品,我发觉,杜拉斯凝视人性的目光是温暖柔软、同情怜悯的,那善解人意的口气,对生活是宽容的,有商量的余地。而张爱玲抚摸人性的双手是冰凉坚硬的,目光阴沉冷漠、一针见血,解剖刀一般,将世俗男女的情爱剖析得入木三分。杜拉斯的《情人》采用的是回忆的视角,将自己融入其中,平视地看待小说里的人物,以散文诗般的笔调娓娓讲述故事。而《倾城之恋》中,张爱玲用的是第三人称的视角,以第三只眼居高临下地俯视着人物,与人物保持一定距离,冷静地操纵着故事的走向。

从旅游中获取知识、乐趣与力量

——读徐国平的《旅游杂记》



汪知羞

徐国平先生是我的老领导,今年71岁了。不久前,他送给我一册《旅游杂记》,是他去许多地方旅游的生动记录。分国外篇与国内篇。国外篇有新马泰、澳大利亚、俄罗斯、日本、美国、北欧四国行等12篇;国内篇有台湾、香港、海南、云南、西北行等9篇。既有一般读者平时欣赏不到的美景,又有不同国家和地区的风俗民情,还有130多张精美的彩色图片。

通读《旅游杂记》,受益匪浅。

由于诸多条件的限制,许多人不大可

能去国外或边远地区旅游。《旅游杂记》正好给我们弥补了这方面的不足。那里的如画风景,那里的民俗风情,经作者描述,都一一呈现在我们眼前。“澳大利亚第三大城市布里斯班的黄金海岸,夕阳西下时,沙滩上像撒满了金粉,海水一浪推着一浪冲刷着海滩,一群群海鸥飞来啄食人们遗弃的食物。极目渺渺太平洋远处,暮霭将海天连成灰蒙蒙的一片”“日本的富士山,是世界上最大的活火山之一。山巅白雪皑皑,也是一座天然的植物园,有2000多种植物。山风习习,空气清新,使人流连忘返”“泰国为数众多的人妖,看起来光鲜亮丽,也有悲惨的一面,由于长期过量打药,身体备受摧残,寿命普遍只40岁左右。”这在以前我都是不知道的。南非的好望角,我只在地理书上读到过,这次终于随作者的文字去登高望远,看到两个大洋的交汇处,大浪滚滚,大有排山倒海之势。往近处崖壁看,只见汹涌的海水一次次向崖石扑来,发出惊心动魄的巨响,喷溅出雪白的浪花。作者的描述绘声绘色、激动人心。还有英国伦敦白金汉宫,法国的艺术宝库卢浮宫、埃菲尔铁塔……都让读者叹为观止。

对我来说,阅读《旅游杂记》尤感亲切的是《忆西北三省(区)》。10多年前,我也去过

宁夏与青海。作者去的时间比我略早一些,但印象是相同的。西夏陵位于银川以西30公里贺兰山东麓之关口。西夏是1038年以党项羌族为主体建立的王朝,1227年被蒙古人所灭,在历史上存在了189年,经历了10代皇帝,其疆域在鼎盛时期曾与宋、辽(后是金)“三分天下居其一”。整个陵区有9座皇陵和140多座陪葬墓,虽经战争的破坏和近千年的沙化风化,远看依然十分壮观。因为对西夏的历史有兴趣,我还在纪念馆购买了一本《西夏简史》,至今尚在。当时我也去参观了贺兰山岩画、镇北堡西部影城、沙湖、塔尔寺等。镇北堡西部影城由著名作家张贤亮所创立,因为先前对张贤亮的生平事迹有所了解,也看过他的一些小说,如《灵与肉》《我的菩提树》《男人的一半是女人》等,我对西部影城也看得特别仔细,它的原始、古朴、粗犷,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可惜,张贤亮已于2014年去世了,但这个“东方好莱坞”总是游人不绝。张贤亮也被人们称为“一个成功出卖荒凉的作家”。青海湖,久闻其名。我去时身体不适引起高原反应,这次在作者的描述里,又好好地重游了一遍,碧波万顷,纯净的海真是蓝得醉人。

让我印象最深刻的,《旅游杂记》不仅是一

册记旅游之书,更是一份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好教材。比如《川西行》,是作者于2005年8月,与有关同志去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及稻城县帮困扶贫,同时走红军长征路,体验“红色之旅”的记述。从图片上看,泸定桥很是壮观。在江水汹涌湍急的大渡河上,架着一座长103米、宽3米的铁索桥,桥面铺着木板,走上去会微微摇晃。读《川西行》,让人追寻历史的记忆,不忘初心,跟着党继续前进。

又如在《俄罗斯观感》中,作者对莫斯科的红场、克里姆林宫、凯旋门、列宁墓,圣彼得堡涅瓦河中停靠的“阿芙乐尔”号巡洋舰的描述,既让人激情澎湃,又感慨万千,正如作者所说的“看来,社会主义的这面旗帜还是要靠中国共产党人扛起来”。

最后,还得说说在《七次香港之行》中所写的亲情故事。在香港,作者与叔叔一家人相聚并由他们陪同、购物。他们家的住房面积只有50多平方米,对内地去香港的第一个亲属非常热情,中晚餐都安排在高档酒店用餐。“我晚上回宾馆时,叔叔怕电车司机听不懂我的‘宁波官话’,特地写了一张有华国酒家地址的小纸条长年备用”。读着这样的文字,心里非常温暖。是的,只要是骨肉亲情,无论隔绝多久,心永远是相通的。